

证券代码：920125

证券简称：鸿仕达

公告编号：2026-083

## 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6 月 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陆家镇增善路 2 号行政楼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郭剑波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363,977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5.85%。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25,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0%。

#####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7 人，董事胡海东先生、顾晓娟女士因工作缺席；
2.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3.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363,97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363,97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0	关于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1,125,200	100%	0	0%	0	0%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王炜律师、胡承伟律师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参加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

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4 日